

证券代码：300073

证券简称：当升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2

##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应收账款回款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当升科技”或“公司”）于2019年11月12日披露了公司及子公司江苏当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江苏当升”）与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称“深圳比克”）、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称“郑州比克”，深圳比克和郑州比克合称“比克公司”）有关应收账款诉讼事项，并于2019年12月3日、2020年1月22日、4月16日、4月23日分别在临时公告和定期报告中披露了本次应收账款诉讼及回款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现将公司近期应收账款回款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比克公司回款进展情况

2019年11月8日，比克公司向公司出具了还款计划，计划到2020年4月份，向公司归还应收款项12,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比克公司仅于2019年11月底向公司提交了750万元建信融通融信签收凭证和18.75万元银行承兑汇票，鉴于建信融通融信签收凭证出具方不承诺或保证到期兑付，因此公司未将此凭证作为回款处理。除上述18.75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外，本公司未收到其他回款。截至2020年4月30日，上述750万元建信融通融信签收凭证的付款期限已届满，凭证出具方到期未能支付相应款项。

为推动比克公司还款进程，近日公司与郑州比克签署了产品购销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将向郑州比克以市场价销售一定数量的多元材料产品，合同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1,017.50万元。郑州比克按照合同标的物总金额的110%支付，其中先支付10%用以冲抵遗留的逾期货款，公司收到该10%的款项后安排生产，郑州

比克提货前再支付 100%货款，公司收到货款后再安排发货。

## 二、风险提示

目前，比克公司偿付能力未见实质性改善。受疫情影响，比克公司的经营及偿付能力不确定性加大，如果比克公司无法在年内向公司偿还相应金额的欠款，公司 2020 年存在进一步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减值准备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7 日